

证券代码：831078

证券简称：易通鼎盛

主办券商：东北证券

广东易通鼎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年4月24日
- 2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- 3.会议召开地点：北京市朝阳区金长安大厦会议室
- 4.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6年4月14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监事会主席贾涛先生
- 6.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及规定，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监事会依据2025年度工作情况，组织编写了《202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有关要求，公司监事会对公司《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进行了审核，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：

(1) 董事会对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、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。

(2) 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各项规定，未发现公司《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，公司及时公平的披露《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，所披露的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当年度的实际情况。

(3) 提出本意见前，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 2025 年度亏损，2025 年度公司拟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进行资本

公积转增股本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二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累计金额为 -60,336,328.48 元，未弥补亏损为 60,336,328.48 元，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二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监事会关于 2025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公司 2025 年度财务会计报表进行了审计，对公司出具了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。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有关要求，公司监事会对董事会出具的《董事会关于 2025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专项说明》进行审议并发表意见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广东易通鼎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

广东易通鼎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6年4月24日